江医保中心发〔2022〕8号

重庆市江北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关于同意2022年第三批新增定点协议

服务机构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重庆市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渝医保发〔2021〕34号）和《重庆市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渝医保发〔2021〕35号）及《重庆市医药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》（渝医保中心发〔2021〕18号）文件精神，经过自愿申请、资料受理、实地查看，会同区财政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市场监管局以及定点机构代表、参保人员代表多方综合评估，于2022年8月4日至2022年8月10日进行公示，公示期间无异议，经研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江北区陈秀英中医诊所，重庆亿佰宝贝口腔诊所连锁有限公司江北五江路口腔诊所等4家医疗机构，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凤澜路店，重庆鸿心堂药房有限公司等5家零售药店，共计9家医药机构具备重庆市医疗保险定点资格条件（具体名单见附件）新增为江北区医疗保险协议服务机构。

二、请以上机构接到通知后及时到区医保事务中心按照《重庆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2020年度医疗保险协议服务机构协议签订工作的通知》（渝医保发〔2020〕35号）要求签订医保协议，各定点医药机构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政策、以及协议规定执行，我中心将对各协议机构进行动态管理，对未达到协议要求的或违反相关规定的将取消医保定点资格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江北区2022年第三批新增定点协议服务机构名单

重庆市江北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2022年8月1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|  |
| --- |
| 附件 |
| 江北区2022年第三批新增定点协议服务机构名单 |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机构类别** | **机构名称** | **地址** | **备注** |
| 1 | 医疗机构 | 江北区陈秀英中医诊所 | 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街道读书一村10号附5号 |  |
| 2 | 医疗机构 | 重庆亿佰宝贝口腔诊所连锁有限公司江北五江路口腔诊所 | 重庆市江北区五江路9号附28号 |  |
| 3 | 医疗机构 | 重庆茁恩口腔诊所管理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江北口腔诊所 | 重庆市江北区寸滩街道凤澜路82号附16号 |  |
| 4 | 医疗机构 | 重庆民怡诊所管理连锁有限公司江北铁山坪诊所 | 重庆市江北区栋梁路1号附13号 |  |
| 5 | 零售药店 | 重庆鸿翔一心堂药业有限公司凤澜路店 | 重庆市江北区凤澜路88号附28号 |  |
| 6 | 零售药店 | 重庆鸿心堂药房有限公司 | 重庆市江北区盘溪路256号附17号 |  |
| 7 | 零售药店 | 重庆安康迪心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唐家沱七店 | 重庆市江北区铁山坪街道唐家沱组团K标准分区6号楼1-商铺3 |  |
| 8 | 零售药店 | 重庆万鑫药房连锁有限公司江北区盘溪路二店 | 重庆市江北区盘溪150号附11号、附12号 |  |
| 9 | 零售药店 | 重庆和平药房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保利香雪连锁店 | 重庆市江北区盘溪路150号附46号 |  |

重庆市江北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综合科 2022年8月15日印发